

证券代码：874421

证券简称：旭阳新材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 内蒙古旭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6月8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一楼会议室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5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王贵玲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财务报告》予以汇报。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报告就 2024 年的财务决算情况进行了全面的分析，从收入构成、现金流量、投资、财务状况等方面进行详尽的分析，总结了 2024 年度的财务决算。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在 2024 年度决算的基础上，结合公司升级转型战略的实施，对 2025 年的经营状况进行了详尽的假设及预估，从而确定 2025 年度的经营目标及预算方案，指导 2025 年度的经营。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银行融资计划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银行融资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1、内蒙古旭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等不超过 300 万元；

2、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等不超过 500 万元；

3、公司及其子公司预计增加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银行融资，公司、子公司、朱双单、徐秋红等关联方将为上述债务提供担保。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的非独立董事、监事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领取津贴。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为50,000元/年（税前）。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所有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 议案表决结果：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所有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公告

编号：2025-022)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专业胜任能力、独立性和诚信情况等方面均能满足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实际需求，顺利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公司建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决定其审计相关费用。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报告就公司 2024 年度的治理运行情况进行了总结，对公司治理及经营的总体工作进行了分析，对 2025 年度进行了展望及规划。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内蒙古旭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内蒙古旭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6 月 10 日